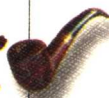


赖柏英

谢青云译

林语堂著



JUNIPER LOA



赖柏英



JUNIPER LOA



林语堂著

谢青云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赖柏英/林语堂著; 谢青云译. —西安: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4. 10

(林语堂文集)

ISBN 7-5613-3064-2

I. 赖… II. ①林…②谢… III. 自传体小说—中国—现代

IV. I24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77167 号

图书代号: SK4N0817

作 者: 林语堂 责任编辑: 周 宏

装帧设计: 耀午书装

出版发行: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西安市陕西师大 120 信箱)

邮编: 710062)

印 刷: 北京大运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80 × 1230mm 1/32

印 张: 8.25 插页: 2

字 数: 220 千

版 次: 2004 年 10 月第一版

印 次: 2004 年 10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 4000 册

ISBN 7-5613-3064-2/I · 328

定 价: 21.00 元



林语堂先生

1940年于纽约

五十以易知

林语堂

拙文偶有错误，五十以学易一句，本人所读人人常引之

暨幸四书，所谓石径曰注，乃引起经书二先生，湊此句，君子藉端
标引清儒，实弄以博。即文本不足据，乃一般未读古书之青年，
易所是弄，时信时疑，个人是陈所全，记者每以此为问，一若其
有可辨之价值，故文中抽测，聊罗数行，一时云下疑案。

(一) 读经者主明义。故易理不明，标勘异同，不足以言以据。

吾读神曲，去万定案，何是所读，自有独见，要於我有可取也，
取之，不以以，清儒之字为校身符。夫子十五而志於学，生有

五十以学，待五十岁才知念老之理。且学何去，唯何如人生哲
理，始可以无大过也。本费思悟。五十乃夫子知命之年，已合

音韵，凡松韵则本，其数在六未通音韵之，若命松之松曰墨子
老子是也。原大说通，不至宽故。读经最妙无测，人言其言，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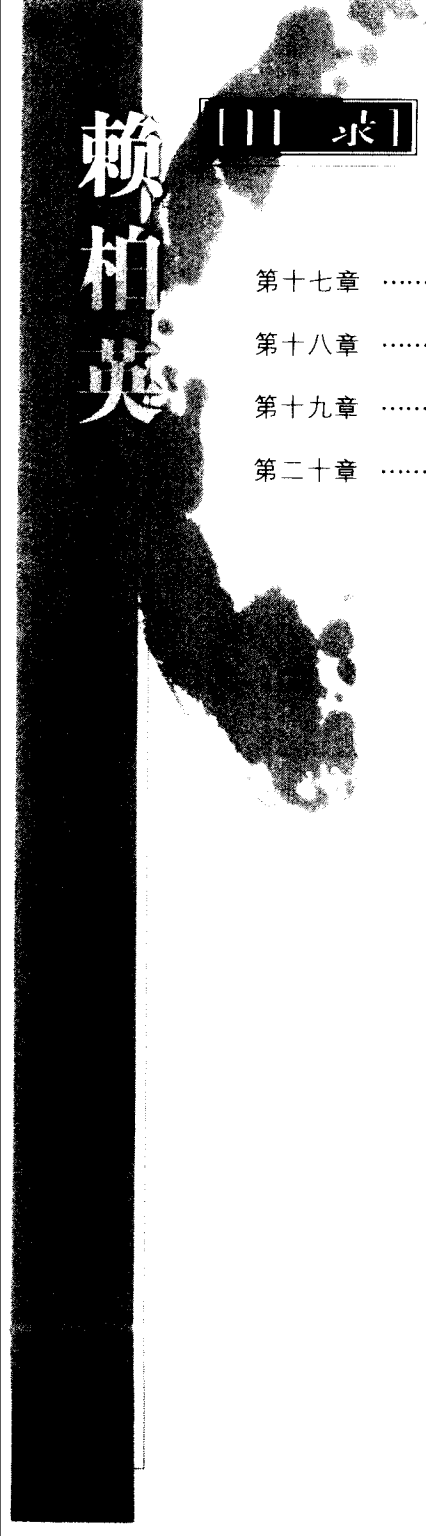
林语堂手迹

[目 录]

J u n i p e r L o a

第一章	1
第二章	15
第三章	35
第四章	50
第五章	62
第六章	72
第七章	84
第八章	92
第九章	104
第十章	114
第十一章	129
第十二章	139
第十三章	149
第十四章	157
第十五章	166
第十六章	175

林语堂



赖柏英

目 录

第十七章	182
第十八章	192
第十九章	208
第二十章	221

· 第一章 ·

天还没亮，新洛高大的身子蜷伏在白色的床单上，脑子里一片茫絮杂乱。床上罩着一顶白色的细网蚊帐，帐子挂在彩球似的圆形竹框上曳曳垂下。在这新加坡炙热的夏夜，他半身赤裸只穿了一条短裤，身上盖着一块长约四尺，对径一尺的硬枕头，有人叫它是“竹夫人”。既可以避免肚子着凉，也可以用来搁脚，比起薄被单盖在身上黏嗒嗒的要舒服多了。

由于整夜都没睡好，新洛照例伸手掏了根香烟点上，睡眼惺忪望着窗外的走廊。廊内草帘半卷。街道上仍然灯光明亮。不远处就是新加坡港外的珠灰色大海，此时港内的海面，浮云洋溢一片宁静。平时到了五点左右嚣叫齐唱的海鸥，此时还没开始活动呢！

拉出塞在床褥子下面的蚊帐，把它卷起甩到床头板

上，顶头的圆框也随之摆摇动荡。外头的空气正凉得沁人，再过个把钟头炙热的阳光就将辐照大地。到时候大海便会像融热了的银层或像热玻璃镜子一样，照得人眼花缭乱。

新洛头痛得要命，嘴巴也苦涩难过……显然这是昨天晚饭吃得太撑的结果。黎明前半醒半睡，一切都显得有点缥缈、不真实……就连剧烈的头痛也变得麻木了。他知道过一阵子就会好的。现在连韩沁那异国烈酒般的一吻，也好像如梦如幻。四周的墙壁，书桌，半卷的草帘，甚至大海，都像梦呓中的幽灵似的，仿佛一切的一切都变成了虚幻而又缥缈不定的形影。

他感觉到，自己是完全不属于现在这种新加坡式的生活。并非他对这种生活方式感到倦怠，而是一则自己体力过旺，再则个性过于多愁善感，以致常使情绪无法稳定下来。所以他的叔叔——这间屋子的主人，才会说他魂不舍。

苏醒中，忽然闻嗅到他熟悉的“含笑花”香味，那是故乡漳州的名花。正如它高洁清沁的香味儿，它表现出一种不同于一般环境的独有气质。它会使人在一时之间闻嗅不出，然后乍然又使你仿佛置身其中，再又不知不觉地对你迎面飘送。含笑花具有椭圆形花朵，呈象牙色泽。这是柏英两周前寄给他的，现在花缘边上已略泛橘黄了。

两年前，他从马来亚大学毕业，回了故乡一趟，从此柏英就从家乡寄花给他——春天是攀缘蔷薇；夏天是含笑或鹰爪花，一种芬郁、浅蓝的小朵兰，香气飘溢，很是清

幽别致；秋天是一串一串的木兰珠蕊，可以把它放入茶中增添茶香；冬天则是漂亮的茶花，或是俏艳的腊梅花花瓣——极为馥郁而淡雅，芬芳泛泛，令人闻起来飘飘冉冉，难以形容。

花，使你想起它的美丽，也令你忆起女人明眸的微笑。

天空已渐渐由暗灰转成碧绿，化成浅玉色，远际的密云也耀射出黎明的曙光。一定是女佣人昨晚忘了放下廊内的帘子。昨个晚上请吴太太来吃晚饭，女佣人也许看到她手上的大钻戒，中了邪忘了吧！

脑海中又浮现一阵幻影——吴太太那副粗嗓的嗓门，韩沁在他胸口上热情的气息。与此截然不同的，却是柏英那份遥远、不渝的笑靥——她衷心的爱着他，为他奉献出一切，却丝毫不冀望他做任何的报答。

新洛把头枕靠在床头板上，眼睑半闭地凝望着点点密云和海面，心底无形中又浮现另一番景象。在海平面上的云彩上端，他仿佛看见故乡村庄里，十分熟悉的浅蓝色“南山”棱线，起伏的山丘，宜爽幽谧的树林和柏英的小屋。他依稀觉得自己听到了她的声音，在那荔枝林里回响。他为清晨美丽的时刻欢欣，尤其在这短暂的一刻，他可以让心神轻易的由现实飘逸到虚幻的世界。

昨晚请吴太太来家吃饭，她的钻石戒指，以及亮口的金牙，辉映出一股商贾的色彩，使人感觉很不实在。就连韩沁的热吻和披肩的秀发，也觉得像梦境一般。

他记得今天是周末，可以不上班。小心翼翼地把烟头

在烟灰缸捻熄之后，他又溜进被窝里，再睡一觉。

再醒来后，已经快十点了。

大海一片耀眼金光。海面被晨曦洗礼得闪闪发光，新加坡湾东边，也被阳光照得使他视线迷蒙。远处一艘轮船，正扬起低沉的号角，驶向港口。他走下来放下廊内的帘子。

在走廊的一端，瞥然看见琼娜，大约在三十尺外，透剔的纱笼衣饰，衬现出她那极为丰满而健美的身材。琼娜是他叔叔的姨太太，也是中国人，由苏州来的。但是她偏爱纱笼，家居总是这副打扮，说是又轻松又飘逸。她头发还没有梳整起来，随随便便披在脑后，一撮乌黑的鬓发零落在脸颊上。她看到他，于是便拖着金色的拖鞋慢腾腾地朝他走了过来。

“早，睡得好吧？”

“早。”

她面露微笑：“要不要阿司匹林？”

不等他答腔，她就转身出去，然后从一扇法国落地窗走回到他房间。他连忙披上睡衣，衣扣敞开未扣。

她涂着寇丹的纤手拿着一片阿司匹林，从头到脚打量了他一遍。新洛对这一套早已习以为常，女人对他一向都很纵宽的。她也预知似的，知道他会要吃阿司匹林。

琼娜很年轻，还不到三十岁，浑身皮肤柔嫩、细腻，生就一副姣好的面孔，以及丰满颇富肉感的芳唇。每天正午以前，她必然将脸庞修饰一番：画上浓浓的眉线，唇上轻抹唇膏，除了使自己看起来更明媚照人外，尤其她那经

过了化妆的嘴唇，也格外樱红迷人。此刻，她的双颊虽未妆扮，却也泛现出一片红润的色泽。她还有一双动人的眼睛和一个小小的嘴唇，声音则较低沉。

他俩之间并没有什么，但新洛是属于极易让女孩子倾心臣服的年轻男子。她和他都是聪明人，彼此间绝不会有任和瓜葛。任谁都看得出来，即使她闭着眼睛，也可以把他叔叔玩弄于股掌之上。现在，她似乎有什么心事。

“叔叔呢？”新洛问她。

琼娜看了看他说：

“到办公室去了。”

“哦，是的，当然。”他叔叔一向起得很早。

每一个星期六上午，只有他在家，叔叔去上班，中午也不回来吃午饭。婶婶患有胃溃疡，还躺在床上。婶婶和琼娜都没有孩子，只有一个广东下女阿花，和其他几个佣人在房子里。

琼娜将臀部倚靠在他书桌边缘，用愉快的语调说：“你昨天晚上，中途离席而去，实在太过失礼了。”

“我知道。”

“你走出门，吴太太的大眼睛还一直盯着你。”

“那一定的。”

“大叔也很生气哦！”

新洛说，他感到很抱歉。

琼娜在房里踱来踱去，柳腰款摆。

她在一个斑渍累累、泛黄的照片前站了半晌，欣赏那张“鹭巢”——柏英居住的农舍照片——挂在墙上，用漆

林语堂

釉的胡桃木框框着。

她缓缓转身过来，深深地望着他，说道：“我也很难对你说些什么。不过……你若不喜欢爱丽，还是让她们知道的好。”爱丽是吴太太的女儿。

新洛扬起眉额，然后表情微和地说：“你这样想，我倒很高兴。”

“当然啰，很多待嫁女儿的母亲，都会看上你，马来亚大学毕业，又在英国人的法律事务所工作，而且——”她把声音放低地说，“很多女孩子都会情不自禁的爱上你，你该知道，你对女孩子很富有吸引力，你晓得……你叔叔——你很清楚，为什么他对你的这门亲事这般热心？”

她突然戛然而语，正眼注视他说：“我是站在你这一边的。”她还特别强调“你”这个字。

他用双手极力压挤头部。

“怎么啦？”她的声音充满关切之情。

“没什么，只是有点头昏……你不懂？”

“当然，我懂。”她从金色烟盒里拿出一支香烟，点燃，猛吸一口。

“你不愿出卖自己，甚至也不会为了你叔叔而出卖自己。”

说到这里，她眼眸变得深沉了起来。

新洛只能看见她黝黑的眼珠。但她对他，并不仅仅止于友善、公正的谏言而已。

她思绪频转，然后说：“你去见了韩沁？”

“是的。”

“我就知道，你一定去找她。”

“我并没有瞒你呀！”

确实是没有。他已经把遇见韩沁的经过，都告诉过她，但是到目前为止，叔叔却仍毫不知情。

韩沁是一个二十二岁的欧亚混血女郎，他是某天下午在海滩上认识她的。

离他们家不远，就在东岸路上，有一个夜市场。许多人不管是老老少少都喜欢到那儿去消磨凉夜。在露天的摊子上，有卖冷饮的、卖海苔冻的、卖热类点心的，还有各式各样的面点、面线等等。夜市的下面就是海滩，再过去是绿草丛生的荒径，很多年轻爱侣便在那儿约会，或躺或卧地共度令人陶醉的热带之夜。

新加坡就是这样，室人的热浪和凉谧的黑夜，相互形成强烈的对比，蘸辣椒酱的烤肉串——“马来沙嗲”——便是这个风味。卖沙嗲的小贩蹲在地上，客人有的坐矮凳，也有的是蹲着，一手拿辣沙嗲，一手拿小黄瓜。若是沙嗲太辣烫了舌头，就咬口小黄瓜，等舌头感觉凉了点，再咬一口辛辣的沙嗲。

新加坡的爱情也是这样吗？

“你叔叔对这门亲事抱着很大希望，他有他的理由，因为对他生意上，可以因此获得好处。但是，在我看来，一个男人应该娶他所爱的女人。爱丽是很不错，很文静的女孩——我看得出来，她爱上了你……总归，如果你不喜欢她，又何必娶她呢？”

“我想，你是这栋房子里，惟一讲话还有道理的

人。”新洛愁眉苦脸地说。

新洛的叔叔谭山泰，早年离开大陆的家乡，来到此地当一名白天工作的工人。他如今靠节俭和精明，闯出了一点名堂。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他谨慎地从事橡胶生意，稍微赚了点钱，这是他生命中的一大转机。之后，凭精灵的头脑，进一步把所有积蓄换成美元，当时美金币值与墨西哥币值相等，有时候甚至还要低一点。他知道，美金的币值一定会涨起来的。现在，在新加坡越过堤道的那一边，他在吉佛已拥有几处橡胶园，在“广场”附近自己拥有一个两房的办公室，还有东岸路高级别墅区内也有了一栋优美的别墅。

吴家又不同了。他们是新加坡最古老、最富裕的世家之一。他们在苏拉巴加拥有庞大的甘蔗园，在马来亚有一座锡矿，还有吉隆坡所有的街道都是他们的。谭山泰很高兴自己在新加坡社会圈，能获得这么大的进展。他是一个好强的人——从他那张大口和粗短的双手，就可以看得出来——能和吴家结成亲家，是他衷心欢喜的一桩乐事。

吴太太为了让新洛知道她对他的帮助，不辞老远地聘请“巴马艾立顿事务所”担任吴家企业的法律顾问，让他们为她照料产业上的权益。新洛工作的“巴马艾立顿事务所”对于这份长久持续的优待，至为感激，因此，新洛在老板眼中的地位也就更为重要。

爱丽身材高大、细长，长得既不太漂亮，但也不太难看。她惟一引人注目的，是她那对过浓的眉毛。她是一个单纯的高中毕业生，脸上总带着几许饥色，这都是因为生

活受到专横跋扈的母亲——肥胖的吴太太的影响，以及经常不在家，风流成性的父亲所造成的结果。平心而论，再丑的女孩子，若拥有像吴家的产业，假使真要找一个新加坡有栋房子，槟榔岛有别墅，自己还有一辆黑色或红色别克跑车的富家子弟结婚的话，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情。但是，爱丽就偏偏钟情于新洛。他那双略带忧郁，间或沉思的眼睛，已够使她迷恋了。他似乎具有一股特别的气质和与众不同的蓬勃朝气，显得十分魅惑。新洛对爱丽总是表现得彬彬有礼，很友善的样子，但除此之外，也并没有什么，虽然有时候他会稍为失礼，唐突，但她反而喜欢他这样。

爱丽讲起话来有点大舌头，虽然在最好的医院做过矫正，但是她对“d”音和“t”音仍然发音不清晰。可能是舌头太短，她老把“应该”模模糊糊念成“应孩”，其实，这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缺点。

昨个晚上的请客，是叔叔回请吴太太前两次的邀请，纯粹是家庭式便餐，所以没有请别的客人。爱丽也来了，坐在新洛的旁边，新做的头发，紧身的衬衫，外表看起来既温柔又活泼。吴太太坐在主客位子上，叔叔、婶婶、琼娜是主人，坐在下首。不管吴太太坐在那里，她那桂圆大逼人的眼睛，肥硕的面颊，双垂的下巴，还有如雷贯耳的谈话与笑声，总是制压着整个场面。只要是她讲话的时候，每个人都要洗耳恭听，谁也插不进一句话。整个晚上，连叔叔都没说上四五句话，爱丽坐在她旁边，简直就像老鼠似的。

吴太太很自信，她对每一件事都知道，就是不晓得，谁若爱上她女儿，也会被她这个丈母娘吓得掉头就跑。她还有一种极为错误的观念，在她认为，戴了钻戒的女孩就必然可以赢得男士的青睐和注目。

琼娜讲起话来，她可以讲得比吴太太快上两倍，而且言之有物。但是她一言不发，默默倾听观望着。

她对这位阔太太打自内心的不喜欢，因为吴太太有两次请大叔和大婶吃晚饭，都撇下她。今晚，琼娜决心要让她留下一点深刻的“印象”。

大婶，她是一位守旧、羞怯的妇人家，本身庄重，谨遵古礼，又是吃素的虔诚佛教徒，所以，对于这些繁琐的社交活动，总是把机会尽量的让给年轻女孩去参加。

今晚，吴太太一进门，琼娜又再次受到怠慢。她以最亲切的态度欢迎这位贵客，而吴太太却连头都不点一下，只问陈大婶在哪里，之后就再也没有跟她说过一句话了。

新洛从楼上走下来的时候，琼娜正在跟爱丽低声悄悄交谈，瞥见琼娜眼神流露着莫名之色，这时，吴太太俯着脸孔下巴双垂赘肉，两眼半闭，一副不耐烦的德性。

在中国社会里，姨太太并没有应该受人奚落的道理，通常有些场合还正好相反哩！

这次晚宴弄得不欢而散，琼娜自然很高兴。

很显然的，今天晚上，双方家长都还曾一致希望能讨论一下订婚的问题。吃饭中间，当新洛站起来给爱丽添茶的当儿，大家的眼光都一齐落在他们身上。

不幸的是，吴太太弄巧成拙，用错了法子。